

证券代码:000691 证券简称:亚太实业 公告编号:2018-055

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股权完成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完整和准确,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27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兰州太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华”)通知,获悉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已于2018年9月24日对天津寰宇置业有限公司持有的563,500股ST联讯(股票代码“000691”,现更名为“亚太实业”)股份过户至兰州太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股权过户登记手续已于2018年8月24日办理完毕。

本次办理过户登记手续563,500股为首发前限售股,系兰州太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于2009年5月10日通过司法拍卖竞拍所得公司原第二大控股股东天津寰宇置业有限公司持有原ST联讯(股票代码“000691”,现更名为“亚太实业”)的222,563,500股有限限售流通股中的部分股权(详见2009年5月6日、5月13日、5月18日、6月4日、7月3日披露的相关公告)。2009年9月14日已办理完成了22,000,000股过户登记手续(详见2009年9月16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09-077)。

本次股权过户登记手续后,兰州太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仍为公司第三大股东,共持有公司股份22,563,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9738%。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兰州亚太工贸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兰州太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54,740,79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9335%。

特此公告。

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420 证券简称:吉林化纤 公告编号:2018-49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18年8月27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审核通过。

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予以核准的正式文件后另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18-049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辞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8月27日收到公司董事包梓华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申请,包梓华先生个人原因,请求辞去公司董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张飞先生因个人原因,请求辞去公司董事和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包梓华先生和张飞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

鉴于包梓华先生和张飞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要求,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包梓华先生和张飞先生的辞职自辞职申请送达董事会时生效,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公司对包梓华先生和张飞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836 证券简称:今飞凯达 公告编号:2018-064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质押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控股股东今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今飞控股”)函告,获悉今飞控股因其发展需要将其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逐笔列示)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持有股份比例	用途
今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是	1,000,077	2018-8-24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为止	新华信托·金华信行	6.95%	融资

一、股东股份被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今飞控股持有本公司股份共计14,392.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37.6513%的38.22%;今飞控股本次质押1,000万股,占其总持股的6.95%,占总股本的2.66%。本次质押完成后,今飞控股累计质押所持本公司股份11,639.076万股,占其总持股的76.70%,占公司总股本的29.32%。

本次股份质押不存在平仓风险,当质押的股份出现平仓风险时,今飞控股将及时通知公司并披露相关信息,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836 证券简称:今飞凯达 公告编号:2018-064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公司已于2018年8月16日发布《关于召开2018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111号)。为进一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本公司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就召开2018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时间、合法性、合规性、有关规定:2018年8月14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四)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8年8月31日(周五)下午15:00分,会期半天。

2. 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8月30日—2018年8月31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8月3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8月3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2018年8月31日15:00。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 现场表决方式: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表决。
2. 网络投票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ww.t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投票。

(六)股权登记日:2018年8月27日

(七)出席对象:1.凡于股权登记日(2018年8月27日)下午收市前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3.公司聘请的律师;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重庆市两江新区春兰三路1号地勘大厦11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议案名称

1. 审议《关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监事津贴的议案》
- 3.1《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3.2《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3.3《关于公司监事津贴的议案》

上述议案中,议案1、议案2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3需逐项表决,且相关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于2018年8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刊载披露。

三、议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编码对照表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所有议案	请列明对应的栏目可以勾选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津贴的议案	√作为反对票的选项(3)
3.01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3.02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3.03	关于公司监事津贴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 登记方式:凡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深圳证券账户卡,受托代理人出席还需持受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深

A股代码:601166 A股简称:兴业银行 公告编号:2018-21
优先股代码:360005、360012 优先股简称:兴业优1、兴业优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代表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监事会于2018年8月24日收到职工代表监事李健先生提交的书面辞呈。因工作调整,李健先生申请辞去职工代表监事及监事会相关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李健先生自辞职生效之日辞去职务。

李健先生在任职期间,认真履行职责,勤勉尽责,公司监事会对李健先生任职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8月28日

A股代码:601166 A股简称:兴业银行 公告编号:2018-22
优先股代码:360005、360012 优先股简称:兴业优1、兴业优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于2018年8月24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张祖国先生为公司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张祖国先生简历如下:

张祖国,男,1966年出生,大学本科毕业,学士学位,历任福建省纪委干部管理室副主任(正处级)、福建省纪委(副书记)党委专职副书记,福建省委巡视办副主任(正处级)、福建省委巡视办副主任(副厅级)。现任兴业银行党委书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0691 证券简称:阳煤化工 公告编号:临2018-055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会后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已于2018年3月12日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尚待领取发行批文。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的发行条件审核指引》(证监会公告【2012】115号)、《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09号)和《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的发行条件审核指引》(证监会公告【2012】115号)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公司及中介机构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会后事项进行了专项说明和核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会后事项的专项说明》。《中国证券报》有证券责任公司关于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会后事项的核查意见。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

张祖国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敬业,恪尽职守,公司董事会对张祖国先生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905 证券简称:厦门港务 公告编号:2018-50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8月27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长柯东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由于工作岗位调整,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和组织上的安排,柯东先生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职务。柯东先生辞职不导致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将根据法定程序,尽快完成新任董事长的选举工作。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柯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柯东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敬业,恪尽职守,公司董事会对柯东先生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3399 证券简称:北振家居 公告编号:2018-041

北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即将满期,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工会委员会民主选举,决定推荐陈娟女士出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附后),与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陈娟女士符合《公司法》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

特此公告。

北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7日

附件:

陈娟女士简历

陈娟,女,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南通亚振家具有限公司业务副经理,本公司客服部经理,现任本公司总办副主任、职工代表监事。陈娟女士与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惩戒。

一、董事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8年8月22日(周五)上午,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8月27日在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建雄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1. 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一致认为: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涉及的款项,将有利于加快公司票据的流转速度,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有关议案的具体内容和同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0票。

2. 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公司已经顺利完成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362.31万股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公司注册资本和总股本发生变更,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8,00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18,362.31万元,股份总数由18,000万股变更为18,362.31万股。根据上述事宜,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章程》修订事宜。
- 公司于2018年7月20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已经授权董事会依法办理本次股权激励及《公司章程》修订、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等事宜,因此本次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有关议案的具体内容和同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0票。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824 证券简称:和胜股份 公告编号:2018-077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8年8月22日(周五)上午,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8月27日在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熊佩如主持,实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过认真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1. 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 经审核,监事会一致认为: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公司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要求。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周转效率,降低公司资金使用成本,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824 证券简称:和胜股份 公告编号:2018-079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4号:股权激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规则的规定,公司已完成了2018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所涉及的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8月27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2018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8月10日出具了瑞华验字【2018】48380002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截至2018年8月9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审验结论如下:截至2018年8月9日止,贵公司共收到122位激励对象以货币缴纳的出资共计人民币23,271,178.01元,于2018年7月25日至2018年8月9日分多次缴存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中山三沙支行开立的人民币专用账户2011026519200111851账号内,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6,231,300.00元,余额人民币19,648,878.01元转入资本公积。本次股份发行完成后,贵公司共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623,1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362,310.00元。

公司董事会拟修改《公司章程》第六条、第十九条所载事项,即将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8,362.31万元,将股份总数变更为18,362.31万股。

证券代码:000532 证券简称:华金资本 公告编号:2018-050

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珠海多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 近日,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珠海华金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华金领汇”)拟作为有限合伙人向珠海多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珠海多辉”)认缴出资101.1万元并签署了合伙协议。珠海多辉认缴出资规模为20,320万元,执行事务合伙人为珠海普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其普通合伙人为国开装备制造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珠海华金领汇股权投资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多辉专项投资杭州呼吸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2. 根据《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其他有关部门批准。

3. 根据《对外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8号——上市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要求,公司需对外披露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二、发起人的基本情况

(一)普通合伙人

公司名称:珠海普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398110073L

注册资本:2,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4年7月2日

住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6室-16308

法定代表人:徐晨昊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资产管理;股权投资管理;投资管理;咨询;资产管理;项目投资;

股东信息:上海普罗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99.5%;珠海众额控股有限公司0.5%。

上海普罗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已依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履行登记备案程序,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为:P1001260。

(二)有限合伙人

1. 珠海华金领汇股权投资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MA51BP742M

注册资本:50,100万元

成立日期:2018年2月8日

住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6室-44469(集中办公区)

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委派代表:珠海祥盈投资有限公司(普通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管理

股东信息:珠海华发华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99.90%;珠海祥盈投资有限公司0.2%。

2. 珠海华金领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MA4UNJ178W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6年3月28日

住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6室-13857

法人代表:郭雄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管理

股东信息:珠海华金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0%

3. 国开装备制造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0000053593778B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2年9月12日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东管头1号1号楼1-159室

法人代表:洛奇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非证券类业务的投资、投资管理、咨询

股东信息: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90.77%;金石投资有限公司11.63%;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0.38%;北京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4.05%;中国中信有限公司4.65%;国开睿华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3.23%。

4. 珠海隆庆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MA4AXQA9N2

注册资本:200万元

成立日期:2017年9月18日

住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6室-37021(集中办公区)

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委派代表:珠海进兴商务咨询有限公司(普通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商务咨询

股东信息:珠海进兴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90%;珠海进兴商务咨询有限公司持有10%。

三、交易标的相关情况介绍

(一)标的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珠海多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4MA4X8M358Y

成立时间:2017年10月23日

基金认缴规模:20,320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委派代表:珠海普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普通合伙)

住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6室-38566(集中办公区)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

合伙人构成:珠海普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100万元,约占合

伙认缴出资总额的0.49%;珠海隆庆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40.4万元,约占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1.99%;国开装备制造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16,782.6万元,约占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的82.59%;珠海(华金领汇)股权投资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10.11万元,约占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的0.50%。

上述有限合伙企业工商行政管理程序已经审核通过为准。

公司控股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份额认购,未在本基金中任职。

(二)会计核算方式及有关核算事项

1. 会计核算方式

根据《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应用指南》,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应当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华金领汇作为珠海多辉的有限合伙人之一,认缴出资约占0.5%,不构成控制,不纳入公司的合并范围,对该笔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2. 本次投资珠海多辉的过程中,本公司不存在对下属公司华金领汇提供财务资助及提供担保行为。

3. 经本次参与投资珠海多辉的有限合伙人出资主体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及重大税收违法失信当事人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出资比例:出资方式及缴付期限

所有合伙人均以人民币现金方式出资,各合伙人认缴出资按照有限合伙人的缴付出资通知一次性缴付,认缴出资均由各合伙人按照其认缴出资的比例分别缴付。

(二)合伙期限

有限合伙企业的存续期限自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开始,并应有效存续10年。普通合伙人可经全体合伙人另行约定的程序,适当延长有限合伙企业的存续期限。

(三)基金管理模式

普通合伙人珠海普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珠海多辉委托上海普罗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担任有限合伙企业的管理人,承担有限合伙企业的投资、管理和运营,并收取相应的管理费及收益分成。

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有限合伙企业募集的资金由有限合伙企业总行营业部进行托管,基金的托管费率为年费率0.1%。基金托管费以实缴出资规模为基础,按照年费率计提。本基金托管费自基金成立日起,按年支付。

华金领汇支付给管理人的管理费共计35万元。

(四)基金投资决策

珠海多辉系为专项投资杭州呼吸智能技术有限公司而设立,该基金不设投资决策,合伙企业未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合伙企业不进行其他投资行为。

(五)收益分配

珠海多辉按照如下顺序进行收益分配:

1. 优先向所有合伙人进行分配,直至各合伙人所累计获得之分配金额等于各合伙人的实缴出资额金额。
2. 如有剩余则继续向各合伙人进行分配,直至各合伙人取得相应预期投资收益。
3. 经上述分配后仍有剩余的,剩余收益分配金额按照合伙人之间约定的,在合伙人与管理人之间进行分配。

项目投资收益指合伙企业处置项目投资的实际全部所得以及从项目主体处实际获得的分红、利息及其他类收入的总额,并扣除该项目所产生的税费、合伙费用后可分配的部分。

(六)违约责任

各合伙人应严格遵守本协议的各项约定,任何一方合伙人如因违约给合伙企业或者其他合伙人造成损失的,违约合伙人均应根据本协议及相关适用法律的规定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七)协议生效

本协议最初由各方签署之日起生效,其对于任何一方效力及其于其继承、继任者、受让人、代理人等;其修订时,根据本协议约定的修订程序签署方式签署后生效。

五、交易目的、对本公司的影响、约定的风险控制措施

(一)对本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的主要目的主要为专项投资于杭州呼吸智能技术有限公司并预期获得资本增值收益。本次投资与本公司主营业务不存在协调关系,此项合作投资事项不会导致同业竞争。

(二)存在的主要风险

1. 市场风险
2. 所投资的标的企业可能受宏观周期波动及行业政策的变化、市场竞争、管理不善等因素影响,出现业绩下滑、停产、清算等不利情况,导致投资收益不及预期,在极端情况下甚至可能导致投资本金损失。
3. 流动性风险
4. 投资标的,投资时间长,股权退出方式受限,投资项目管理影响较大,存在到期不能顺利退出风险。
5. 管理风险
6. 投资项目,可能面临因基金管理人内部管理失效,影响到基金资金安全及收益水平风险。
7. 控制措施

公司将充分履行出资人权利,同时督促基金管理团队谨慎、规范运作,对投资标的及交易方案进行充分有效的论证及投后管理,通过各方协作,整合各项资源,切实降低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 珠海多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2. 珠海多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补充协议;
3. 珠海多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管理协议。

特此公告。

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824 证券简称:和胜股份 公告编号:2018-076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8年8月22日(周五)上午,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8月27日在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建雄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1. 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一致认为: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涉及的款项,将有利于加快公司票据的流转速度,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有关议案的具体内容和同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0票。

2. 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公司已经顺利完成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362.31万股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公司注册资本和总股本发生变更,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8,00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18,362.31万元,股份总数由18,000万股变更为18,362.31万股。根据上述事宜,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章程》修订事宜。
- 公司于2018年7月20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已经授权董事会依法办理本次股权激励及《公司章程》修订、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等事宜,因此本次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有关议案的具体内容和同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0票。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824 证券简称:和胜股份 公告编号:2018-076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8年8月22日(周五)上午,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8月27日在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建雄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1. 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一致认为: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涉及的款项,将有利于加快公司票据的流转速度,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有关议案的具体内容和同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0票。

2. 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公司已经顺利完成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362.31万股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公司注册资本和总股本发生变更,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8,00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18,362.31万元,股份总数由18,000万股变更为18,362.31万股。根据上述事宜,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章程》修订事宜。
- 公司于2018年7月20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已经授权董事会依法办理本次股权激励及《公司章程》修订、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等事宜,因此本次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有关议案的具体内容和同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0票。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824 证券简称:和胜股份 公告编号:2018-077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8年8月22日(周五)上午,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8月27日在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熊佩如主持,实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过认真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1. 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 经审核,监事会一致认为: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公司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要求。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周转效率,降低公司资金使用成本,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824 证券简称:和胜股份 公告编号:2018-079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4号:股权激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规则的规定,公司已完成了2018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所涉及的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8月27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2018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8月10日出具了瑞华验字【2018】48380002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截至2018年8月9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审验结论如下:截至2018年8月9日止,贵公司共收到122位激励对象以货币缴纳的出资共计人民币23,271,178.01元,于2018年7月25日至2018年8月9日分多次缴存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中山三沙支行开立的人民币专用账户2011026519200111851账号内,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6,231,300.00元,余额人民币19,648,878.01元转入资本公积。本次股份发行完成后,贵公司共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623,1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362,310.00元。

公司董事会拟修改《公司章程》第六条、第十九条所载事项,即将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8,362.31万元,将股份总数变更为18,362.31万股。

证券代码:002824 证券简称:和胜股份 公告编号:2018-079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4号:股权激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规则的规定,公司已完成了2018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所涉及的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8月27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2018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8月10日出具了瑞华验字【2018】48380002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截至2018年8月9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审验结论如下:截至2018年8月9日止,贵公司共收到122位激励对象以货币缴纳的出资共计人民币23,271,178.01元,于2018年7月25日至2018年8月9日分多次缴存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中山三沙支行开立的人民币专用账户2011026519200111851账号内,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6,231,300.00元,余额人民币19,648,878.01元转入资本公积。本次股份发行完成后,贵公司共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623,1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362,310.00元。

公司董事会拟修改《公司章程》第六条、第十九条所载事项,即将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8,362.